

证券代码：839252

证券简称：美光原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珠海美光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8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金湾区机场北路 15 号办公楼多功能会议室一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都金龙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545,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珠海美光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发行方案（二）》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方案详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珠海美光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发行方案（二）》（公告编号：2018-06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54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公司与 1 名认购对象广东建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珠海美光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54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对公司章程做出如下修改：

一、在《公司章程》经营范围增加：“高压开关柜，配电柜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

二、因本次股票发行需增加注册资本，公司将根据此次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54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 （四）审议通过《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开立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公司将在募集资金专户开立且募集资金到位后，与主办券商、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54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五）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确保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授权董事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提交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备案材料，并根据反馈意见补充、更新申请材料；

（二）授权董事会根据认购对象最终认购缴款等情况与主办券商最终确定发行股数；

（三）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文件、协议等；

（四）授权董事会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聘请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决定其费用；

（五）授权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进行调整；

（六）授权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进行调整和修改，并办理

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七）授权董事会负责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票托管登记、限售登记等事宜；

（八）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上述对董事会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54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珠海美光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珠海美光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4 日